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THE HONG KONG AND CHINA GA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茲通告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本公司」）將由2023年8月30日星期三至2023年8月31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對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所應享有之權利。為確保股東有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3年8月29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首席財務總裁暨公司秘書  
何漢明 謹啟

香港，2023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李家傑博士(主席)、李家誠博士(主席)、林高演博士及馮孝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潘宗光教授及鄭慕智博士

執行董事： 黃維義先生及何漢明先生

